**直播推广合作协议**

|  |  |
| --- | --- |
| 甲方（委托方、供应商）：  地址：  联系邮箱：  联系电话： | 乙方（推广方、代理商）：  地址：  联系人：  联系邮箱：  联系电话： |

**鉴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就甲乙双方合作开展网络直播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作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于合作期间在 平台网络直播活动中通过网络直播的方式销售、推广双方约定的商品（以下简称“指定商品”），引导网络用户前往指定的网络店铺（店铺ID： ）购买指定商品，并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一定的推广服务费。

2、指定商品具体信息：甲方本次合作推广的推广产品为  品牌 ，具体商品清单附后，如超过商品清单的数量，则双方以实际直播时推广的具体产品为准。

**二、合作期限**

1、本协议约定合作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协议到期前 个月，双方如有意续签，可经协商一致办理续签手续。

2、乙方根据双方确定的时间，及时安排开展直播带货工作，乙方负责对于产品通过直播进行宣传曝光和直播销售。

**三、销售要求**

1、乙方直播推广后，甲方按订单按需备货，确保库存充足，甲方备货后，乙方按备货及时推广消耗库存。

2、乙方应在合作期限内尽职直播销售约定产品，并保证最低销售额为人民币    万元；未达要求的按未完成销售额的        比例扣除佣金。

**四、费用结算**

1、服务费佣金

（1）商品销售佣金：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推广服务费用为商品销售佣金，佣金结算按照销售额计算，对于乙方在活动期间直播推广产生的直播间内指定产品销售总额以及直播间进店用户购买的店内其它商品销售金额，乙方可分得前述商品销售额的【 / %】作为乙方销售佣金（不含税），甲方无其他费用再支付给乙方。甲方通过线上结算佣金，如有低于实际佣金的，其余佣金由甲方线下支付给乙方。

（2）销售要求（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乙方应在合作期限内尽职直播销售约定产品，并保证最低销售额为人民币    万元；未达要求的按未完成销售额的        比例扣除服务费。

（3）双方服务细节：请以附件一为准。

2、结算方式：

商品销售佣金：好物联盟，线上结算，如果好物联盟中的佣金比例低于甲乙双方约定的佣金比例，或者好物联盟中的指定商品订单发生丢失情况，经乙方提供书面凭证，甲方应在核实情况属实或者应当知道前述情况后起【30】个自然日向乙方补足支付佣金差额或丢失订单的相应销售佣金，或者经双方协商后选择线下支付（具体佣金比例以附件为准）。

3、双方收款账户信息：

甲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4、双方约定每月的 号进行结算，双方应积极配合。

5、双方合作期间赚取的费用，先由甲方保管，待本协议约定结算期限届满再行支付。

6、开票信息：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 1、甲方负责协助乙方直播前所需样品及相关资料，并配合乙方提供直播间所需的相关素材。

### 2、甲乙双方均应指定专人负责联系沟通，以便运营工作的顺利进行。

### 3、甲方要确保乙方在直播售卖产品结束后，如数且保质保量发货和处理客户售后问题。

### 4、合作期间内，甲方对推广服务有任何变更需求，应于相关推广服务排期日前至少提前 日向乙方书面提出，并经过乙方同意后，由双方签署新的直播确认单。

5、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商品销售佣金并足额支付给乙方。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 1、乙方负责制定直播计划，并组织好直播前准备和直播过程中粉丝维护、促销等相关工作。

### 2、乙方应积极勤勉工作，合作期间内，乙方应按照双方确认的直播服务项目确认单提供直播服务，包括直播平台、时间、方式、参与人员等。

### 3、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如实宣传，不做扩大化、虚假宣传，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不限于赔偿款项、诉讼费、律师费、名誉损失费等。

### 4、乙方不得在直播过程中进行任何非法活动及宣传，也不得有任何侵犯第三方合法权利的内容。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不限于赔偿款项、诉讼费、律师费、名誉损失费等。

### 5、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或者借用甲方名义，向客户推广非甲方提供的产品，因此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损失，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6、乙方有权按约定及时足额获取合作的商品销售佣金。

### **七、保密义务**

1、协议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的文件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2、双方承诺保守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得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该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或解除（无论何种原因）之后仍需履行。

###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每逾期一天支付服务费用的，应当按照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且在逾期超过15个工作日的情况下，乙方还有权选择单方解除该次直播确认单或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乙方违反协议约定或怠于履行相关责任或义务，属于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如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误工费、交通食宿费),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甲方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并且，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权利义务的，应当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误工费、交通食宿费）。

### **九、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协议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联系（通知）条款**

1、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文首的联系方式为本合同生效期间的联系方式，并保证维持联络畅通。任何一方如变更联系方式，应自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联系方式通知另一方，如因通知不及时造成损失，由变更方承担责任。

2、甲乙双方确认，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的，自电子邮件成功自发送人处发送之时，视为对方收到该通知；以传真形式发送的，自传真完成发送之时，视为对方收到该通知；以快递形式发送的，以对方签收之日或发出之日起5日后视为对方收到该通知。

### **十一、附则**

1、本协议壹式贰份，协议各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扫描件通过电子邮箱送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非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 附件一：直播服务确认单

编号：\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方）与乙方（服务方）确认本次直播服务需求：

* 1. 本直播确认单为下列第    种情形：

（1）双方就本次推广签订的新直播确认单；

（2）变更后的直播确认单（原直播确认单编号        ，双方在本直播确认单上盖章后，原直播确认单自动失效）。

* 1. 甲方本次合作推广的推广产品为  品牌（产品清单详见附件）。

除上述外，根据甲方安排在直播服务中推广的产品或服务均属于推广对象。

* 1. 指定直播艺人：    。
  2. 直播平台：    。
  3. 计划售货量：        单。
  4. 销售额结算周期：平台推广合作期届满后 个工作日内。
  5. 甲方为产品在本次推广提供的优惠为（请在下列选项方框中勾选，可多选）：

□ 推广价格         □ 折扣

□ 赠品         □ 其他

* 1. 本次推广服务中产品的最终成交价格为：    。
  2. 推广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 直播：直播场次 次，每场直播不少于 小时，合计约   小时。
  4. 其他约定：        。
  5. 本文件经双方签名或盖章后生效。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委托方）确认：**

**乙方（服务方）确认：**